

高雄市 110 年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經費調整原則

***本計畫皆不補助膳費。**

***以下六項子計畫均開放申請，惟每一子計畫各校均以申請一場次為限。**

(一) 實施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(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)	1. 教材費 1 節 15 元，酌量調整節數。 2. 以學校為申請單位，申請 1 班為限。 3. 交通費覈實支應。 4. 雜支統一 6%。 5. 如學生非為新南向七國二代跨國銜轉學生、經評估沒有華語補救需求，初審不通過。 6. 請務必至「跨國銜轉學生教育網」(https://tkids.nknu.edu.tw/)填報參與學生資料。 7. 實施學生限越、印、泰、柬、緬、馬、菲七國二代且父母須為 1 台、1 外。
(二) 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(國中、國小)	1. 鐘點費上限內聘 3 小時、外聘 2 小時。 2. 內聘講師鐘點費 800 元/小時，外聘講師鐘點費 1,600 元/小時。 3. 布置費上限 1,000 元。 4. 印刷費上限 1,000 元。 5. 雜支統一 6%。 6. 申請項目限鐘點費、布置費、印刷費跟雜支。
(三)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(國中、國小)	1. 鐘點費上限內聘 6 小時、外聘 3 小時。 2. 內聘講師鐘點費 800 元/小時，外聘講師鐘點費 1,600 元/小時。 3. 食材費或材料活動費為 30 元，上限 4,800 元。 4. 布置費上限 2,000 元。 5. 印刷費上限 1,000 元。 6. 雜支統一 6% 7. 每校申請金額上限新臺幣 12,000 元。
(四) 編印、購置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或其他教學材料(國中、國小)	1. 每校申請金額以新臺幣 6,000 元為限。 2. 請檢附「經費概算附件：購置教學材料清單」，內含書目、單價、數量。
(五-1) 實施諮詢輔導方案-1. 諮詢服務(國中、國小)	1. 諮商時數最高 10 小時。 2. 專業輔導人員諮商鐘點費：未具備專業執照者 600 元/小時、具備專業執照者 800 元/小時。 3. 教材費單價為 25 元。 4. 印刷費單價為 20 元。 5. 雜支統一 6%
(五-2) 實施諮詢輔導方案-2. 小團體活動(國中、國小)	1. 小團體時數最高 10 小時。 2. 小團體帶領人鐘點費：未具備專業執照者 600 元/小時、具備專業執照者 800 元/小時。 3. 校內專任輔導教師不得支領鐘點費。 4. 教材費單價為 25 元，以團體人數計，非以人次計。

	5. 印刷費單價為 20 元，以團體人數計，非以人次計。 6. 雜支統一 6% 7. 助教覈實申請，200 元/小時。
(六) 辦理親職教育研習 (國中、國小)	1. 鐘點費上限內聘 4 小時、外聘 2 小時。 2. 內聘講師鐘點費 800 元/小時，外聘講師鐘點費 1,600 元/小時。 3. 印刷費單價 20 元。 4. 布置費上限 1,000 元。 5. 雜支統一 6%

備註：

- 1、今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已新設 110 新住民子女實施計畫帳號權限，**請各校無論是否申請過本計畫，均須再重新申請帳號、密碼。**因每日申請學校眾多，系統權限開通後，學校承辦人會收到電子郵件通知，不需再打電話詢問帳號是否開通。
- 2、因本市所屬學校眾多，為避免來回往返修正，**請各校務必依據本市經費調整原則申請計畫，俾利彙辦。**